



410929S-2023



河南妙药集团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企
业标准

Q / H M Y 0 0 0 5 S - 2 0 2 3

铁棍山药粉

2 0 2 3 - 0 4 - 1 8 发 布
2 0 2 3 - 0 4 - 1 8 实 施

河南妙药集团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河南妙药集团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提出。

本标准由新乡医学院三全学院和河南妙药集团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共同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宋小锋、刘岩红。

H N
Q B

铁棍山药粉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铁棍山药粉的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

本标准适用于以熟铁棍山药粉为主要原料，辅以或不辅以黑芝麻、熟黑芝麻粉、玛咖粉、牡蛎粉、酸枣仁粉、阿胶、冰糖、红糖、木糖醇中的一种或几种，再经调配混合或不调配混合、包装加工而成的铁棍山药粉。

2 要求

2.1 原辅料要求

- 2.1.1 熟铁棍山药粉应符合 GB 19640 的规定。
- 2.1.2 黑芝麻、熟黑芝麻粉应符合 GB 19300 的规定。
- 2.1.3 玛咖粉应符合 QB/T 5726 的规定。
- 2.1.4 牡蛎粉、酸枣仁粉应符合 GB/T 29602 的规定。
- 2.1.5 冰糖应符合 GB/T 35883 和 GB 13104 的规定。
- 2.1.6 红糖应符合 GB/T 35885 和 GB 13104 的规定。
- 2.1.7 木糖醇应符合 GB 1886.234 的规定。
- 2.1.8 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
- 2.1.9 阿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 年版一部的规定。

2.2 感官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感官要求

项 目	要 求	检验方法
性状	粉状至颗粒状固态	取适量样品置于洁净白瓷盘中，自然光下观察其性状、色泽和杂质，嗅其气味，温开水漱口，品其滋味。
色泽	具有本品应具有的颜色	
滋味和气味	具有本品特有的气味和滋味，无异味	
杂质	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	

2.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水分，%	≤ 10	GB 5009.3
铅*(以 Pb 计),mg/kg	≤ 0.25	GB 5009.12
甲基汞*(以 Hg 计),mg/kg	≤ 0.5	GB 5009.17

注：*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

a 指标仅限于使用牡蛎粉的产品。

2.4 微生物限量

应符合表 3 的规定。

表 3 微生物限量

项目	采样方案 ^a 及限量				检验方法
	n	c	m	M	
菌落总数, CFU/ g	5	2	10 ⁴	10 ⁵	GB 4789. 2
大肠菌群, CFU/ g	5	2	10	10 ²	GB 4789. 3
霉菌, CFU/ g	5	2	50	10 ²	GB 4789. 15
沙门氏菌, /25 g	5	0	0	—	GB 4789. 4
金黄色葡萄球菌, CFU/g	5	1	100	1000	GB 4789. 10
注：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1 执行。					

2.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

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

2.6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

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

2.7 其它要求

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

3 检验

出厂检验项目包括：感官要求、水分、菌落总数、大肠菌群、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编制说明

本标准适用于以熟铁棍山药粉为主要原料，辅以或不辅以黑芝麻、熟黑芝麻粉、玛咖粉、牡蛎粉、酸枣仁粉、阿胶、冰糖、红糖、木糖醇中的一种或几种，再经调配混合或不调配混合、包装加工而成的铁棍山药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有关规定，参照GB 1964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冲调谷物制品》制订本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

本产品类型属于冲调类方便食品。

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

河南妙药集团健康产业有限公司